

国家司法考试法院、检察院系统不设置内部控制分数线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79/2021_2022__E5_9B_BD_](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79/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8F_B8_E6_c36_479853.htm)

[E5_AE_B6_E5_8F_B8_E6_c36_47985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79/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8F_B8_E6_c36_479853.htm) 据普法网消息：

在2003年6月26日中国普法网举行的司法考试在线咨询活动中最高人民检察院政治部主任张常韧表示国家司法考试法院、检察院系统不设置内部控制分数线 在此次咨询活动中有大量网友问：“是否检法两家会有司考的内部控制分数线,我们社会上的考生能同法院检察院的考生公平竞争吗? 因为法检系统的考生也要占用司考通过的名额!” 张常韧主任回答：“国家统一司法考试是面向社会的、公开的获取法官、检察官、律师资格的考试，不是法院、检察院系统组织的内部考试，因此不存在、也不可能设置内部控制分数线。” 他同时强调统一司法考试的实施，就是要提高法律工作者的整体素质，维护国家的司法权威，加快国家的法治现代化进程。法院、检察院作为国家的司法机关，不会因为一些内部工作人员要参加考试，便要求另行设立所谓的内部控制分数线,这不仅对社会上的考生不公平，也违背了司法考试的设立宗旨，对法官、检察官队伍素质的提高不利。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